

圣经 66 卷书纵览 (54)

提摩太前书

维保罗牧师 2020 年 11 月 22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6 年 7 月 2 日

我们正在进行一个名为“66 号公路”的系列讲道。之所以叫这个名字，是因为圣经共有 66 卷书。这个系列是根据我们的主题经文约翰福音 5 章 39 节展开的。耶稣说：“你们查考圣经，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；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。”这是一个令人惊叹的宣告，因为耶稣是在说，整本圣经都是指着祂说的。

因此，我们花了相当长的时间查考旧约的 39 卷书，寻找基督的踪迹。虽然那时祂尚未道成肉身，但从创世记一直到玛拉基书，祂始终是整本旧约所传扬的中心。如今，我们来到新约。新约显然聚焦于基督的位格与工作，所以在这一部分的学习中，我们更多是对每一卷书作整体性的概览，而不是逐节查考。

我认为，从教导的角度来看，这样做是很有价值的。因为若要真正明白某一段经文或某一卷书的细节，我们必须先掌握整体的脉络。就好像我们搭乘飞机，在三万五千英尺的高空俯瞰整个国家，先看见全貌，等到飞机降落在北达科他州时，我们就更能明白那里所发生的事情，以及它在整个国家中的位置。因此，我们现在所做的，就是先看整体。

今天来到第 54 讲，我们要在一篇讲道中纵览整卷提摩太前书。对于一位牧师来说，这并不容易，因为我总是想停下来，针对某一段经文讲一篇信息。不过，将来我们还会回到逐节查经的方式，现在我们要先把握整卷书的全貌。提摩太前书整体的信息究竟是什么？

今天我们先从使徒行传 3 章 18 节开始。坦白说，这节经文与今天的主题关系并不算直接。我之所以引用它，是因为在新约中，我们看到约翰福音 5 章 39 节并不是一个孤立的教导。耶稣说旧约是为祂作见证，而新约中还有许多经文都表明，基督的信息贯穿整个旧约。

例如，我们上周谈到“照圣经所说”这个词。在新约里，每当出现“照圣经所说”时，所指的都是旧约圣经。又或者，像今天我们要看到的“众先知”这样的说法，也是新约对旧约先知的称呼。因此，我们先来看使徒行传 3 章 18 节，然后再来看我认为能够代表提摩太前书主题的经文，就是提摩太前书 3 章 15~16 节。现在，请听神的话。

“但神曾藉众先知的口，预言基督将要受害，就这样应验了。”
（使徒行传 3 章 18 节）

“倘若我耽延日久，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。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大哉，敬虔的奥秘，无人不以为然，就是神在肉身显现，被圣灵称义，（或作在灵性称义），被天使看见，被传于外邦，被世人信服，被接在荣耀里。”（提摩太前书 3 章 15~16 节）

让我们低头祷告。

天父，我们祈求祢使我们的心思意念活泼起来，能够领悟那些奇妙、圣洁、属天的真理。我们祈求祢，使我们对祢是谁，以及祢为我们所成就的一切，有更深认识和更大的感恩。父啊，也求祢借着这些真理，让我们明白祢对我们生命的呼召，知道我们应当如何思想、如何说话、如何行事为人，如何因着这位荣耀、呼召我们归向祂自己的神而活。特别是在今天，我们祈求祢赐给我们更大的智慧，使我们明白教会应当如何运作。我们如此祷告，是奉耶稣的名，阿们。

我经常与人谈论他们对教会的不满，这样的对话实在太常见了。我已经听过无数次，相信你们也听过。“我不喜欢有组织的宗教。”这类话我们耳熟能详。

很多时候，有人来探访我们的教会，或者准备加入教会成为会员，我们会问他们：“我们注意到你离开了以前的教会，是什么原因呢？”他们通常都会很客气地告诉我们，为什么离开了原来的教会。

有时，我们自己教会的弟兄姊妹，也会对教会某些做法不太满意。他们会说：“牧师，我们能谈谈吗？我想知道你们为什么这样做？背后的原因是什么？”于是，我们便有这样的交流。

除此之外，我们这个时代普遍也弥漫着一种对制度化教会的不信任。许多人认为自己很属灵，却觉得人生并不需要教会。

在这些关于教会不满或对教会失去信任的讨论中，我发现有一个反复出现的共同主题，就是事情是如何被处理的。我的意思是，无论问题涉及道德、教义，还是财务丑闻，当然这些年我们已经看过不少教会发生这样的事；甚至只是一个小教会里一些微不足道的权力斗争，

人们往往最难接受的，不一定是事情本身，而是处理事情的方式。

人们关心的是：“你们有没有处理事情的程序？”如果出现了道德问题，或者有人传播错误教义，你们是如何面对的？你们究竟是怎么处理这些事的？

例如，把礼拜堂铺上紫色地毯，或者把教堂漆成绿色，对大多数人来说，也许只是小事。你某个主日来到教会，发现整个礼拜堂突然变成紫色了。当然，有些人大概不会喜欢，不过也许你会想：“算了，这也没什么。”

但问题在于，如果你发现，连这种看似微不足道的决定，都是在毫无监督、毫无问责的情况下，由一些人草率决定的，那就应该亮起红灯了。你会开始问：“这间教会到底是怎么作决定的？难道我也可以星期六自己跑来，把地毯全拆掉，换成紫色的吗？”

如果我们连椅子怎么摆、聚会几点开始，这些事情都没有任何制度、程序可言，那么，当涉及预算的时候，又有什么监督机制呢？当面对异端或道德败坏的时候，又有什么问责制度呢？如果连这些小事都处理得一团糟，那么面对那些真正重大的事情，你们又有什么办法来应对呢？

教会若以这样混乱而笨拙的方式运作，不仅会引起人的怀疑，而且本来就应该令人警觉。

在我们这个“66号公路”系列中，今天要稍微绕一下路。当然，我们并不是离开圣经，而是因为使徒保罗在这里，至少从新约书卷排

列的顺序来看，也好像暂时绕了一个弯。

从罗马书一直到帖撒罗尼迦后书，我们所读到的，都是写给各地教会的书信，讨论神学、教义，以及教会中所发生的问题。这些书信分别写给哥林多教会、加拉太众教会，以及其他地方的教会。

然而，从这里开始连续三卷书，保罗把写作的对象转向了个别的牧者，就是提摩太和提多。至于为什么这些书信写在较后的时期，我并不十分确定。也许保罗意识到，自己可能不久之后就无法继续亲自照顾众教会；也许随着时间过去，他更加了解这些年轻牧者在新约教会中所面对的挑战。

教会已经建立了一段时间，而保罗知道了提摩太在以弗所担任牧者时所遇到的各种困难。因此，他写信给提摩太，帮助他明白，一位牧者应当如何在教会中尽自己的职分。

既然这些书信是写给提摩太和提多这些牧者的，是否意味着对教会的弟兄姊妹就没有任何应用呢？你们也许会说：“既然是写给牧师的，那牧师你自己到后面房间去读吧，等讲到希伯来书的时候再叫我们回来。”

当然不是。这并不表示平信徒不需要明白保罗对牧者所说的话，也不表示我们不需要了解教会应当如何运作。事实上，新约中的许多书信，保罗都特别吩咐，要把书信公开向全会众宣读，让整个教会都能听见。

但关键就在这里。你们必须知道我的职责是什么，不是什么；你

们作为教会的成员，也必须知道长老该做什么、不该做什么；也必须知道执事该做什么、不该做什么。你们需要明白这些，因为身为教会的一员，你们有责任确认我们是否照着神所设立的方式来运作教会。

很多年前，我刚来到这间教会的时候，我们还是一个很小的教会。我几乎参与所有的事情。我负责周报，负责筹办教会野餐，几乎所有事务我都要参与，除了敬拜赞美和音乐方面之外，其他事情我几乎都要管。

但随着时间过去，我必须说，那真是一件令人欣慰的事。神按着祂的护理，把一些弟兄姊妹带到我们教会，他们明白牧师真正应该做的是什麼。他们会对我说：“保罗牧师，这里的椅子我们来摆，我们来负责这些事务。你回去好好研读圣经，你回去祷告，你去探访、牧养弟兄姊妹。这些服事餐桌、处理事务的工作，我们来承担。你应当专心于神话语的事奉和祷告。”

我必须承认，当有人这样对我说：“这才是我们希望你去做的，而这些事情由我们来负责。”那对我是极大的鼓励。正因为整个会众都明白这一点，我才能真正专心去做神呼召我去做的工作。

因此，教会应当如何运作，牧师应当如何服事，长老应当如何治理，执事应当如何服事，信徒应当如何尽自己的本分，这些都直接关系到整个教会身体的健康。

我要告诉大家，今天我们在提摩太前书中所看到的内容，以及接下来提摩太后书和提多书所教导的许多原则，在今天的教会里，要么被完全忽略，要么已经被扭曲得面目全非。仿佛人们认为：“我们知

道圣经里面有福音就够了，至于教会怎么运作，我们按照自己认为合适的方式去做就好了。”然而，主早已决定了教会应当如何运作的方法和原则。

让我们继续来看这卷书。在这封书信的开头和结尾，我都看到一个贯穿全书的重要主题，也是使徒保罗心里的负担。起初，他先谈到自己，后来又把同样的责任托付给年轻的提摩太，就是他属灵的儿子。

在第1章11节，保罗提到：“这是照着可称颂之神交托我荣耀福音说的。”换句话说，神把一项托付交给了保罗。

到了第6章结尾，这个主题再次出现，不过这次是保罗对提摩太的嘱咐：“提摩太阿，你要保守所托付你的。”这里不断出现一个观念，就是神把一项责任、一份托付交在人手中管理。

这让我们想到耶稣所讲的许多比喻。祂常常这样开始：“有一个王……”“有一个主人……”“有一个父亲……”，然后离开往远方去了。过了一段时间，他回来，要察看那些受托管理产业的人究竟做得怎么样。那些比喻大家都很熟悉，有些人忠心，有些人失败。

同样，保罗、提摩太，以及我们每一个人，都必须认识到一件事：神竟然把祂的事工托付给一群会犯错的人。事实上，教会能够一路存留至今，本身就是一个神迹。若不是神亲自保守，这个称为教会的群体，根本不可能一代又一代地延续下来。

我们必须时刻牢记，这是一份受托管理的责任。这意味着，我们负责照管的，并不是属于我们自己的东西。

我想很多人都有这样的经验。借来的东西，往往比自己拥有的东西还会更加小心地保管，因为总有一天要归还。你会想：“我可不能把它弄坏，也不能留下刮痕或凹陷。”

我也常常这样劝勉那些已经订婚的年轻弟兄。我告诉他们，圣经说丈夫要爱妻子，如同基督爱教会，并且要用水借着道把她洗净。神把这位姊妹托付给你，将来她会变成什么样子？

这是神托付给你的责任。她会越来越敬虔吗？会越来越美好吗？会不会因为你的带领而不断被建立、被提升？有一天，当神对你说：“我把这位新妇交给你了。看看我的儿子如何对待祂的新妇，就是教会；那么，你又是如何对待你的妻子呢？”那时你要如何回答？

同样，神也把教会托付给我们管理。我们受托照管祂的教会，因此，我们所作的每一个决定，都必须记得，真正拥有教会的是那位独一的君王，而不是我们。

我们说什么，怎么说，都应当带着这样的意识。我很喜欢我们长老会议里的一个情景。长老会议当然会讨论很多事务，所以有时候讨论着讨论着，就越来越像商业会议一样。

就在这时，总有一位长老会停下来提醒大家：“弟兄们，别忘了，这不是一家公司，这是一项事工。神把这些事情托付给我们管理，包括财务，但更重要的是神百姓的生命，以及整个教会的事工。”

我很欣赏这样的提醒。因为无论我们处理什么事情，都必须牢记，我们是在管理属于神的产业。

你有没有觉得，当我们说“我的教会”时，心里会有点不自在？我常常这样。当我说“我们教会”或“我的教会”的时候，总觉得有点不太舒服。

当然，我知道大家都明白我的意思。有人可能会提醒说：“这不是你的教会，这是基督的教会。”他们说得没有错。我并不是不知道这一点，而是真理本来就是如此。教会属于基督，我们必须始终活在这样的认知里面。

保罗在这里首先处理的一个问题，就是提摩太这位年轻牧者所面对的一群自高自大的假教师。他们不断用无穷无尽的家谱和毫无意义的辩论，占据提摩太大量的时间。换句话说，这间教会里有一群人，终日热衷于毫无价值的神学讨论。他们喜欢坐在角落里，不停地讨论各种教义，却没有任何属灵生命，也没有任何爱心。他们只是不断拼凑自己的神学体系，好让自己觉得聪明，觉得比别人更高明。

有意思的是，提出这种警告的，偏偏就是使徒保罗，因为他本身就是一位极其重视教义的人。事实上，在提摩太前后书中，“教义”或“教导”这个词出现了十四次以上，而且几乎都是正面的意义。保罗所有的书信，都充满了教义的教导。

所以，这里出现了一个微妙的问题。那些人不断讨论家谱和一些毫无意义的话题，而保罗却说：“不要把时间浪费在这些事情上。”他们可能立刻反驳说：“哦，所以你不重视教义吗？”

事实上，教义对于教会极其重要。后来保罗又写道：“那善于管理教会的长老，当以为配受加倍的敬奉；那劳苦传道教导人的，更当

如此。”可见，教导神的话语本来就是教会极其重要的工作。

那么，我们该如何分辨呢？到底应该继续讨论，还是停止讨论？我们必须明白，有些人研究神学，只不过把它当作一种兴趣爱好。还有一些人，则把神学当作棍棒，用来压制别人、炫耀自己、威吓别人。

保罗告诉我们，真正学习神学、研究教义的目的是什么。第5节说：“但命令的总归就是爱。这爱是从清洁的心，和无亏的良心，无伪的信心，生出来的。”

所以，当你学习神的话时，你必须问自己：这些学习有没有结出这样的果子？有没有使你更有爱心？有没有使你的良心更加清洁？有没有使你的信心更加真实？如果没有，那么你的神学之路其实已经偏离了方向，只是在做一件毫无意义的事情。

当然，要判断什么时候一场讨论已经变成浪费时间，并不容易；什么时候该结束讨论，也并不总是那么明显。有时候，一场谈话已经没有任何属灵果效，只是在原地打转。

然而，使徒保罗并没有因此逃避教义。事实上，就在这一章里，他提出了一个历来极具争议的话题，就是神的律法。

那么，神的律法究竟应当如何使用呢？保罗说了一句我一直很喜欢的话：“律法原是好的，只要人用得合宜。”这句话非常值得深思。在这里的上下文中，所谓“合宜地使用律法”，究竟是什么意思呢？因为律法有不同的用途，而保罗在这里所强调的，是律法揭露罪恶的功用。他列举了一连串的罪，并说明神的律法能够指出这些罪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在他所列举的罪当中，有一些同时也是犯罪行为，也就是说，它们不仅仅是罪，更触犯了法律。

并不是所有的罪都是犯罪。我认为，一切犯罪当然都属于罪的范畴，但并非所有的罪都应当受到国家法律的制裁。所谓犯罪，是那些应当由政府执法机关处罚、应当坐监或接受司法惩治的行为。

保罗列举了这一连串的罪，并指出律法在面对这些罪，或者说这些罪行时，有一个重要的功用，就是约束邪恶。如果没有律法，邪恶便会毫无约束地蔓延。因此，我们需要律法，使罪恶受到遏制。

当然，圣经中的神律法究竟应当在多大程度上应用于一个世俗社会，这一直是一个极具争议的话题。我们今天所生活的社会，究竟应该由神的律法来决定什么是犯罪，还是另有其他标准？这是一个庞大的讨论，我们今天没有时间深入探讨。

不过，我想指出一点：归根结底，人只有两个选择。要么以神的律法作为标准，要么以人的律法作为标准。要么法律建立在神圣洁的话语之上，要么建立在不圣洁之人的思想之上。

在我看来，二十世纪已经以极其惨痛的代价证明了一件事：当人自以为能够决定什么是善、什么是恶、什么是真理的时候，最终带来的只会是毁灭。当然，这个观点大家可以继续讨论。

接着，在谈到神律法的时候，使徒保罗说了一句我一直十分喜欢的話，也是一句我认为每一位基督徒都应当感同身受的话。他这样评价自己：他是“罪人中的罪魁”。

请注意，这已经是保罗事奉后期所说的话。刚开始服事的时候，他承认自己是一个罪人；到了事奉的晚年，他却称自己是罪人中的罪魁。

关于这一点，我想说一句。如果随着你在基督里的生命不断成长，你却没有越来越深地意识到自己比过去所认为的更加败坏，那么你的属灵生命其实并没有真正成熟。

如果当你想到自己的成圣时，脑海里最先浮现的是：“我现在比信主那一天好得多了。”当然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你确实应该比过去更像基督。但如果这是你首先想到的事情，那么你忽略了一个极其重要的事实。

因为使徒保罗在越来越认识神荣耀的过程中，在信心不断成长的过程中，他对自己的罪也有了越来越深刻的认识。他越来越明白，自己到底是怎样一个罪人。

就在这里，保罗仿佛情不自禁地发出了一段颂赞。教会后来根据这段经文谱写了许多赞美诗。他说：“但愿尊贵，荣耀归与那不能朽坏不能看见永世的君王，独一的神，直到永永远远。阿们。”好像他的思绪走到这里，不得不停下来敬拜神。

随后，在第1章的最后，保罗勉励提摩太要“打那美好的仗”。圣经不断提醒我们，我们正处在一场属灵的争战当中。无论走到哪里，无论发生什么事情，我们都必须意识到，在表面之下，总有一场属灵的争战正在进行。

昨天晚上，我的孩子们邀请了一些朋友来家里聚会。那真是一群很不错的年轻人。我很喜欢和他们相处，看得出来，他们也喜欢和我交流。但即便如此，我心里仍然会想到：在这些表面之下，将来会不会有什么事情显露出来？因为属灵争战始终存在。

所以，我们必须始终保持警醒。一旦我们开始松懈，开始进入所谓“滑行模式”，最终会滑到哪里去呢？滑行永远都是往下坡滑，最后只会滑到底。

当然，我并不是说人不能休息。主耶稣也曾退到旷野，安静独处。休息是必要的。但休息的目的，始终是为了重新得力，再次投入争战，而不是永久停留在安逸里面。

最后，在这一章的结尾，保罗提到了一件如今教会几乎已经完全忽略的事情。他提到许米乃和亚历山大，并用了一个听起来很奇怪的说法：“我已经把他们交给撒但，使他们受责罚，就不再谤渎了。”

这是什么意思呢？意思就是，他们已经被逐出教会，接受了教会的纪律处分，也就是所谓的革除教籍。

为什么这样做？“使他们受责罚，就不再谤渎了。”换句话说，这样做的目的，是为了他们真正的益处。

今天很多人认为，教会实行纪律就是论断别人，是残忍的，是没有爱心的。我认为，这是人所相信的最大谎言之一。

从历史来看，也从圣经来看，如果一间教会从来不实行教会纪律，那它其实已经严重失职，甚至不能称为真正的教会。实行教会纪律，

本来就是教会的重要标志之一。

而且，我想不出还有什么比说“教会纪律是不爱的表现”更大的谎言了。

我亲身参与过教会纪律，所以我知道，那绝不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情。恐怕没有什么事，比不得不陪伴一个人走上纪律处分这条路更加令人痛苦。

然而，如果一个人已经走到了危险的边缘，而仍然有人愿意爱他、提醒他、陪伴他走向正路，那么这反而是最大的爱。

我还想再说一点。我现在是对自己教会的弟兄姊妹说，不过通过网络，每个人也都可以听见。

如果你所在的地方，根本没有任何人、任何教会能够把你革除教籍，我不是说你现在道德败坏，希望你们都不是；我的意思是，如果有一天，你在教义上偏离真理，或者在道德上走偏了，却没有任何人会来面对你、劝戒你、管教你，那么你所在的地方，就不是你真正应该停留的地方。

你的生命中必须有这样的人，也必须有这样一个属灵群体。当你偏离的时候，他们会来到你面前，对你说：“弟兄，我们需要谈谈。”

接下来我们继续往下看。到了第2章，保罗劝勉我们要为万人祷告。他特别提到君王和一切在位掌权的人，因为他们肩负着重要的责任，使神的百姓“可以敬虔端正，平安无事的度日”。

所以，我们当然应当为所有人祷告，但保罗特别强调，要为执政掌权的人祷告，因为他们的职责，就是维护社会秩序，使教会能够安静、平稳地敬拜神、事奉神。

紧接着，保罗又谈到一件对今天的我们来说似乎十分自然，但对于当时带着浓厚犹太背景的初代教会而言，却并不那么容易接受的事情。

那就是：神要拯救各样的人，而不是只拯救某一个民族。

对今天的教会来说，这似乎再自然不过了，因为我们活在新约时代，知道福音要传给万国万民。

但对于当时的人来说，却不是这样。那时候，很多人仍然把基督教看作犹太教的一个分支。因此，保罗特别强调：“不，我们要向所有人传福音，我们要为所有人祷告，因为神愿意把救恩带给各样的人。”

就在这里，我们遇到了一节常常令人困惑的经文。提摩太前书 2 章 4 节说，神“愿意万人得救”。

也许你曾经讨论过加尔文主义、预定论等问题，然后有人就会引用这节经文：“神不是愿意万人得救吗？那你怎么解释？”

其实，我们甚至可以暂时把预定论放在一边，单单问一个问题：如果全能的神真心愿意一件事情发生，而最终却没有发生，这怎么可能呢？

说到底，如果连我自己真心想做一件事，通常我都会把它做成。当然，也有例外，但总体来说，人都会照着自己最强烈的意愿去行动。

这里我想到 Jonathan Edwards 的一句话。乍听之下，你可能会不同意，但它其实是一句同义反复，也就是说，它本身就是显而易见的真理。他说：“人在任何一个时刻，都必然照着自己当时最强烈的倾向去行动。”

今天我们不讨论这个命题，否则又要花很长时间。不过，我可以告诉你，事情确实如此。

重点在于，如果神是全能的，而祂又真心愿意某件事情发生，那为什么这件事情却没有发生呢？如果说，全能的神真正想要实现某件事，却最终没有实现，那这个说法本身就显得十分荒谬。

我们今天不能深入讨论这个问题，但我要指出，上下文其实已经给出了答案。

在圣经里，“所有”“万人”这个词，希腊文绝大多数时候，并不是指每一个毫无例外的个体。

例如，保罗在罗马书中曾说，藉着基督，“众人都称义了”。难道每一个人都已经称义了吗？显然不是。

圣经又说：“世人都犯了罪。”难道每一个人都犯了罪吗？主耶稣犯罪了吗？当然没有。

所以，“所有”“万人”这个词，很少表示每一个毫无例外的人。

在这里，保罗真正要表达的是，各种类别的人、各个阶层的人，都在神拯救的范围之内。也就是圣经常说的，万国、万族、万民、万

方的人。如果坚持把这里理解成每一个个体都毫无例外，那么我们就必须面对一个极大的神学矛盾。

接下来，保罗谈到一个在今天极不受欢迎的话题。老实说，每次讲到这里，我都会有些紧张。那就是，在教会中，承担牧养、教导权柄的职分，也就是牧师和长老的职分，是由弟兄承担，而不是由姊妹承担。

我知道，这段经文在今天是极不受欢迎的。然而，我认为，女权主义运动的影响，再加上一种十分宽松、自由派的释经方式，几乎已经把这段经文从圣经中删去了。保罗说：“我不许女人讲道，也不许她辖管男人。”可是在许多人的理解中，这段经文仿佛已经被整段涂黑，看不见了一样。

当然，要在今天这样一篇概览性的讲道里把这个问题彻底讲清楚，实在是不可能的。不过，我也不想刻意回避，所以只简单提几句。至于更深入的讨论，我们留到问答时间再继续。

有人认为，当时的妇女普遍没有受过教育，所以保罗才这样规定。既然今天的社会不同了，女性接受教育的程度与男性相同，因此，这段教导就不再适用了。

有一次，我和家人出去度假，大家坐在游泳池边。附近有几位基督徒姊妹，她们正在聊天，谈到自己所聚会的是一间由女牧师带领的教会。话题正好谈到这里，其中一位姊妹就说：“圣经写成的时候，妇女没有接受正规的教育；但今天女性都受过良好的教育，所以我认为由女性担任牧师完全没有问题。”其他几位也纷纷点头，说：“对

啊，我觉得很有道理。”

当时，我当然没有突然插进去打断她们的谈话，说：“不是这样的！”我没有这么做。我只是坐在那里看一本基督教书籍，还故意把封面举高一点，心想也许她们会注意到。不过，最后我还是没有加入她们的讨论。

不过，我想告诉大家一件事。圣经在使徒行传中形容彼得和约翰的时候，所用的词正是“没有学问的人”。主耶稣所拣选的使徒，都没有受过拉比学校正规的教育，他们都属于一般人眼中的“没有学问”。

还有另一种解释认为，耶稣拣选十二位男性使徒，或者保罗写下这些教导，只不过是迁就当时那个男尊女卑的社会文化。那个时代把妇女视为男人的附属品，因此他们只是顺应了当时的文化环境。

然而，有一点我想大家都应该清楚。任何认真研读圣经的人都会发现，无论是耶稣、保罗，还是其他圣经作者，从来没有为了迎合文化而修改真理。他们没有向文化妥协，他们乃是改变文化。

只要读约翰福音 4 章，就能清楚看见这一点。耶稣与撒玛利亚妇人的那次对话，本身就证明祂丝毫没有迎合当时的文化。如果耶稣真想讨当时社会的喜欢，那一天祂至少有三件事绝对不应该做。

第一，祂不应该主动与一个女人说话。

第二，这个女人还是一个撒玛利亚人，而撒玛利亚人正是犹太人所轻视、厌恶的民族。

第三，这还是一个生活充满罪污的妇人。

就在那一次谈话中，耶稣突破了所有当时社会文化所设下的界限。由此可见，祂绝不是为了迎合文化而行事。

在结束这个话题之前，我还想补充一点。

保罗其实亲自解释了他为什么这样教导。虽然今天没有时间详细讨论，但值得注意的是，当他说“不许女人讲道，也不许她辖管男人”之后，紧接着便说明原因。他并没有说：“因为我们那个时代的文化就是如此。”他说：“因为先被引诱的是夏娃。”这就是他的理由。

他的根据不是当时的社会文化，而是神创造的次序，是一直追溯到创世记、追溯到起初创造时所设立的原则。关于这一点，我们就讲到这里。

接着来到第3章，我们看到长老和执事的资格。我必须说，对于教会的健康而言，很难找到一个比这一章更加重要的主题。

新约圣经中，“长老”这个词出现了五十多次，几乎都是复数形式。只有极少数情况下是单数，而且凡是涉及教会治理的时候，全都是复数。换句话说，治理教会的是长老们，而不是某一位个人。

就我个人而言，作为一位长老，我并没有单独作决定的权柄；真正承担治理责任的，是长老团队。这是因为基督已经决定，要借着一群长老来施行祂对教会君王般的治理。

这些长老必须符合提摩太前书3章、提多书1章以及其他相关经文所列出的资格。神拣选这些虽不完全却忠心的人，首先向祂负责，照管祂所托付的教会。

所以，我要告诉大家，如果你所在的教会不是由一群长老共同治理，那么他们至少应该朝着这个方向努力。如果一间教会的长老没有达到提摩太前书 3 章和提多书 1 章所要求的资格，那么这间教会迟早会陷入危机。

执事也是一样。保罗花了很大的篇幅，慎重地说明哪些人可以成为长老，哪些人可以成为执事，因为这关系到整个教会的未来。

随后，这一章来到高潮，保罗再次说明他写这封信的目的。我们一开始已经读过这段经文。我认为，每一位教会领袖都应该把这段话牢牢记在心里。

保罗说：“倘若我耽延日久，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。”也就是说，他写这封信，就是为了教导提摩太，教会究竟应该如何运作。

接着他说：“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”这是一个极其震撼的宣告。

随后，他又用极其精炼的话概括了福音。我认为，这与哥林多前书 15 章对福音的总结十分相似。

他说：“神在肉身显现。”也就是说，道成了肉身，这是道成肉身的奥秘。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个位格，就是神的儿子，成为了真正的人。

接着说：“被圣灵称义。”这里“称义”并不是通常意义上“宣告一个罪人无罪”，因为耶稣本来就是无罪的。这里的意思，是“被

证明是真实的” “被显明祂真正是谁”。

圣经中，“称义”有时确实表示宣告为义；但有时也表示证明某件事是真实的。例如，耶稣说：“智慧因她的行为显为是。”这里“显为是”，原文同样是“称义”的意思。也就是说，智慧借着所结出的果子，证明自己是真正的智慧。同样，圣灵借着耶稣的一生、祂的大能、祂的复活，显明祂确实就是神的儿子。

接着保罗说：“被天使看见。”这很可能包括天使在坟墓前见证主复活等一系列事件。

然后又说：“被传于外邦，被世人信服，被接在荣耀里。”这里“被接在荣耀里”，大概就是指主耶稣升天。

继续往下看，保罗提醒提摩太，他正处在一个早已预言过的背道时代。保罗希望提摩太知道，在旧约时代结束、新约时代开始、圣殿即将被毁灭的那个历史时期，牧养教会绝不会是一件轻松的事。很多人会离开教会。

等我们讲到希伯来书时，就会看到，当时许多人正在离开教会，重新回到犹太教。

到了提摩太后书，我们还会看到，人们要为自己寻找那些专门迎合自己耳朵的教师。他们喜欢听自己想听的话，而不是神的话。

这些事情，对于一位牧者来说，都不会令人感到鼓舞。因此，保罗是在提醒提摩太：“你必须预备好面对这一切。”

无论是提摩太，还是今天的我们，都不应当因为假教师的出现，

或因为教会中存在假冒为善的人，就过分灰心。即使错误充斥在教会内外，忠心的牧者和忠心的教会，仍然必须坚持按着圣经教导神的话语。这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

因为错误不断渗透，它甚至会慢慢影响我们的思想，使我们误以为那些错误就是敬虔。

所以，保罗在第4章第6节写道：“你若将这些事提醒弟兄们，便是基督耶稣的好执事，在真道的话语，和你向来所服从的善道上，得了教育。”这是神对牧师的责任。

不过，我还要说一句。教会最终都会得到自己所配得的牧师。总有一天，会有另一位牧师站在这个讲台上。而决定那个人是谁，在地上最重要的责任，最终仍然落在你们身上。

你们必须问自己：“我们真正需要的是怎样的一位牧师？”我们需要的是一位忠于神的话语、毫不妥协、诚实勇敢地传讲圣经的人。他会不会这样做？将来无论你们面试哪一位候选人，都必须认真思考这个问题。因为虽然教会是由长老治理，但长老本身却是由会众选立出来的。某种意义上来说，这有点像一个立宪共和制度。

最后，在这封书信结束的时候，保罗又给予提摩太许多有关教会具体事工的指导。他谈到如何对待年长的人、年轻的人、寡妇、富足的人，几乎把教会各方面的牧养工作都涵盖进去了。

作为牧师，我要勉励你们；作为会众，我也要向你们发出挑战。无论是我，还是你们，都应当竭力鼓励我们教会中的长老和执事。

我们教会现在大约有十位长老。我们这些长老当中，大多数人一分钱报酬都没有。他们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，而他们所承担的工作并不轻松。有时候，你真的能感受到他们身上的压力，尤其是在这个阶段，他们许多人都已经非常疲惫，几乎到了精疲力尽的地步。所以，我想鼓励大家，多多鼓励他们。圣经说，他们是配得尊敬的。因此，让我们切实地去尊重他们、支持他们。

在书信的最后，保罗的视角仿佛再次拉高了，就像我们前面所说，从三万五千英尺的高空俯瞰全局一样。他退后一步，希望提摩太，也希望我们，都能够看见整个属灵生命的大图画。

因为有时候，我们会感到灰心。我们的梦想、异象、目标和计划，并没有按照我们所期待的那样实现；事情的发展，也没有照着我们所盼望的方向进行。

我认为，如果一间教会是由牧师个人的异象来主导，那其实是一件非常危险的事情。

我年轻刚开始牧会的时候，常常有人问我：“你的教会异象是什么？”

我记得曾读过 Dietrich Bonhoeffer 的一篇文章，题目叫做《神恨恶凭幻想建立的异象》。我当时心想，这标题未免太强烈了。不过，他真正要表达的意思非常值得深思。他说，如果你把成功建立在自己的异象之上，那么最终，你、你的教会，甚至神工作的成败，都要由你的异象来衡量。

我们需要放下自己。我们的责任不是实现自己的梦想，而是忠心。我们必须始终把神更大的计划放在眼前。

因此，在提摩太前书 6 章 6 节，保罗写道：“然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。”无论你有什么目标、多少梦想、多少计划、多少抱负，都必须有一种属神的知足。即使事情没有照着自己期待的方式发展，我仍然可以满足于神的安排；第二天早晨，我仍然起床，继续忠心去完成神托付我的工作，仅此而已。

接着，保罗再次把我们的眼光带回整个生命的全景。“因为我们没有带什么到世上来，也不能带什么去。”你赤身来到这个世界，将来也必赤身离开这个世界。

保罗最后特别提醒我们，教会里的同工、教会的领袖，并不会因为身处教会，就自动免于财富、名望和各种试探的诱惑。

有人正是因为这些诱惑，“离弃了真道”。我不会免于这些试探。我们的长老不会免于这些试探。我们的执事不会免于这些试探。敬拜团队的带领者也不会免于这些试探。我们每一个人，都身处这场争战之中。如果让这些错误的思想慢慢侵蚀你的心，你同样不会免疫。

因此，保罗提醒提摩太，不可以让这些情况把你一步一步引向不敬虔的道路。就在这样的背景下，保罗发出了全书最后那段充满力量的呼召。他在提摩太前书 6 章 11~12 节写道：“但你这属神的人，要逃避这些事，追求公义，敬虔，信心，爱心，忍耐，温柔。你要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，持定永生。你为此被召，也在许多见证人面前，已经作了那美好的见证。”

你必须争战。你必须打这场美好的仗。愿我们这间教会，也始终忠于神所托付的使命。这份托付，从保罗传给提摩太，又借着提摩太传给后来历世历代所有忠心的教会。

正如保罗最后所说：“提摩太阿，你要保守所托付你的。”

让我们一起祷告。天父，我们祈求祢，使我们成为忠心管理祢教会的人。求祢赐给我们智慧、良善和忠心。愿我们的每一个思想、每一个行动、每一句从口中说出的话，都首先是为了荣耀祢的圣名，也借此牧养、建立祢的百姓。

父啊，也求祢保守我们的心，使我们能够忠心守护祢的教会。

我们这样祷告，是奉耶稣基督的名。阿们。